

# 张店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

## 张店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6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由张店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、《淄博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》要求编制。张店区人民政府网站信息公开专栏中可下载本报告的电子版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张店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（电话：0533-2860180）。

### 一、概述

2016 年，我办紧紧围绕精准扶贫、精准脱贫等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，拓宽公开渠道，深化公开内容，提升服务水平，及时、有效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较好地保障了社会各阶层对扶贫工作的知情权、表达权及监督权，极大地促进了扶贫工作的健康发展和依法行政。

### 二、政府信息公开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

一是把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强化社会监督，服务群众的一个重要手段来抓，夯实了政府信息公开的基础性工作。成立了政务公开小组，由主任任组长，副主任任副组长，各科室

人员为成员。理顺了责任主体和领导机制，确保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效运行。同时，加强配套制度建设，积极探索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明确职责、程序、公开方式和时限要求，切实保障信息公开各项制度的落实到位，进一步完善了“靠制度管人、按制度办事、依制度用权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格局，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。

二是按照上级要求，建立了政务公开栏目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实到位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透明度。在涉密方面，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对信息逐条进行审核，确保公开的信息不涉密，涉密的信息不公开。

三是严格按照规定在政府网上发布或更新信息，形成政府信息公开常态工作机制，坚持做到信息及时更新，确保信息的准确性和时效性。

### 三、发布解读、回应社会关切以及互动交流情况

2016年，我办发布解读、回应社会关切以及互动交流情况为零。

### 四、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情况

2016年，我办认真贯彻区政府办《关于做好当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》，对扶贫脱贫、项目资金等信息公开工作进行重点推进，确保扶贫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常态化运行。

### 五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以及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据统计，2016年度我办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28条，其中：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11条，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10条；公开的政府信息涉及的主要内容：精准扶贫脱贫政策、扶贫资金项目安排、重点工作情况、工作计划总结等。

#### 六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情况

2016年，我办没有收到市民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#### 七、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

2016年度，我办未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事项，未收取任何费用。

#### 八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

2016年度，我办未发生涉及本单位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行政复议案件、行政诉讼案件和有关投诉事件。

#### 九、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

对上网公开的政府信息，各科室严格执行信息公开申请、发布和保密审核制度，坚持“先审核、后公开”和“谁公开、谁审核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做到了“涉密信息不上网，上网信息不涉密”。

#### 十、所属事业单位信息公开推进措施和落实情况

我办无下属事业单位。

#### 十一、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

我办政务公开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，主要表现在：一是政务公开工作格局不健全，受制于机构不全、人员偏少等困扰，主动引导社会舆论的能力还不强。二是政务信息收集和

研判机制执行不到位，还需要进一步提高工作执行力。

下一步，我办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推进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和结果公开，加强依法行政，打造透明阳光的政务平台。

以上报告，如有不妥，请批评指正。

张店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7年3月24日

